

知往鉴今

长在心中的树

□ 余佑学

背靠云雾山，门迎池河水。见木、见林、见森林，有泥、有坡、有田埂。哦，这是秦岭南麓的云雾山，是我家乡一座名山。这里云海曼妙，飞瀑流泉，峰峻林秀，花草绵绵，已晋升为国家森林公园。

碧波荡漾的池河，发源于于陕县古桑墩，为汉江重要的支流。从山峰峭壁间奔涌而来的池河水，走到家门变得温顺开阔起来，蜿蜒成一弯上弦月形状。河水清亮亮的，鱼鸭游弋其间；房前屋后菜园子和块状的稻田错落有致，山边上的柴扒和竹林相映成趣。古树、小桥、流水、人家，古朴沧桑中，尽显一派田园风光。

云雾山下，一个叫胡家砭的地方，是我的出生地。现在知道的人不多。可在旧时，这里曾是汉滨、汉阴、石泉等县区经池河到陕再到古城西安的商贾之路。我家就是这条道上的一个驿站，南来北往的客人吃住歇脚都在我祖上的老房子里。值得一提的是，这里还是红色基因传承地。1949年7月，人民解放军解放陕南的战斗打响了，当地游击队员们在家乡打着火把，为解放军照亮追击前进的道路。家门口这条曾经的羊肠小道，曾是陕南通往西安的古盐道之一。

新中国成立后，陕南山里的茶、麻、耳、倍、蚕茧、生漆、桐油等山货特产，都是秦巴山里的挑夫凭着双肩一担一担挑到省城去，他们又从省城将购买的丝绸、布匹、食用盐、洋蜡、香皂等生活日用品挑回来。我的爷爷、伯父都曾是这条道上的挑夫。父亲告诉我：爷爷身材魁梧，脑子灵活，在子午道上当过20年脚力，至今家里还保存着爷爷用过的一根用樗木做的两头翘的扁担。爷爷一生没有坐过汽车、火车等现代交通工具，但练就的铁脚板功夫冷热不惧，把所有坎坷都踩在了脚下。他没有享受过现代生活的便捷，但勤劳、勇敢、诚信的品德，却是留给家族的精神财富。父亲说：扁担在，念想就在。

父亲传承家风，爱山水，护树木，勤读书。受家庭成分影响，从石泉中学辍学，回到村里务农，当了一辈子村集体会计。大集体时，不敢大张旗鼓植树，父亲就在自家菜园子、院子四周栽上桃树、李树、杏树、枣树。门前的银杏树和核桃树生长逾千年，这是老先人留下来的，已被列为古树名木，挂上保护标志。

春风吹拂，山乡巨变。石泉池河至迎丰到陕陕铁炉坝之间的“断头路”被打通，安康连接西安子午道南段的交通瓶颈得到彻底解决。路通，电通，一通百通。现代家用电器很快在山区普及，娱乐方式很快在山区流行，池河两岸的百姓结束了长期点桐油灯、煤油灯的历史。古老的子午道变坦途，各式各样的摩托车、小汽车进入寻常百姓家。

难忘的是，父亲50岁那年，执意要更改名字，将“元毕”改成“元碧”。一字之改，他的理由是：“元毕”初中尚未毕业，过去无悔；50岁后的“元碧”栖居苍茫大山，头枕碧水而眠。清流碧玉，醉在山野，亲近自然，安享晚年，唯有多植树造林，才对得起“元碧”这个名讳。如今看来，父亲是想活得自信、洒脱、诗意一些。因为他是我们村20世纪50年代后期第一位进入县城中学读书的文化人。

父亲没有摒弃“五十不建房，六十不种树”的传统观念，在耕种好责任田的同时，不遗余力在自留地和柴山上植树造林。他栽下的松树、柏树、杉树、桦栎树和各种引进改良后的桑树，如今，这些林木满山坡，郁郁葱葱，长成一片片独特的风景。父亲一把锄头，一把弯刀，几捆树苗，年复一年坚持种树，直到干不动为止。他根据土地薄厚和地理物，宜杉则杉，宜柏则柏，宜炭薪林则炭薪林。父亲知道，随着社会发展，农村建房以及家用木材材的使用量会越来越小。但他认为栽下一片林，美化山乡，不图伐与卖，只为净化山乡空气，防止水土流失。他常说：人活一世，总得给后辈留下点念想，如同爷爷留下的樗木扁担一样。

云雾山高，池河水长。日夜奔腾的秦岭活水将一方山河镌刻得氤氲多姿，风光旖旎。沧海桑田，林海茂密，山重水复，生机盎然的自然环境不仅在眼里，也常常在梦境里萦绕回放。

夜晚来临，沿河两岸灯火闪烁不停。放眼河中，光和水相映成趣，仔细瞅瞅，河水泛起五彩斑斓的光，也唱起悦耳的歌。道口的太阳能路灯，照射在稻田里，绿油油的禾苗像是接受到阳光，又像是得到雨露。山里的夜晚静谧、祥和，秧田里的蛙鼓声声也在歌颂新时代，歌唱新生活。

一幢幢移民新村在池河两岸拔地而起。由于实现了“村村通”，家乡再也看不到挑扁担的人了。天晴脚上不沾灰，雨天脚下不沾泥，农村人也能像城里人一样走一脚好路。

如今，每次回到家乡，无论春夏秋冬，我都要到山坡上、沟地里、田坎边转一转，看一看。与片片林子对视，用心感受山风轻拂脸颊的柔情；与花草交流，嗅嗅泥土散发出来的清香味儿；静静地靠在树上，闭上眼睛，感受树木带来的丝丝温暖。

父亲去世十多年了，但他栽的树生长茂盛。树生千年，人长百岁。树在，父亲的音容笑貌就在。



土楼(儿童画) 赵芸希 作

往事并不如烟

每一个人的青春里都有自己难忘的经历。对于上世纪七八十年代在乡村中学读书的学子们来说，除了学习上的紧张忙碌之外，印象最深的莫过于充满咸菜味的生话。

那时，学校对即将参加高考的毕业班实行严格的住校管制。住校的学生需定期给学校食堂缴纳一些粗粮或细粮，食堂做成稀饭或馒头。到饭点时，学生拿着饭票去打稀饭或粥，要两个馒头。恰同学少年，正是长身体的时候，动不动就会感到肚子饿得“咕咕”叫。虽然学校的食堂里也有五分钱一份的咸菜或一角钱一份的炒白菜、炒萝卜，但学生们还是舍不得花费父母省吃俭用攒下的钱去买份咸菜或热菜。几乎所有的学生每到周六下午放学，都会急匆匆地回家，除了让大脑休息一下之外，最重要的是给自己补充一下“副食”——主食如家里蒸的馍或烙好的油层烧饼。那时同学们带的咸菜基本雷同，要么是腌制的萝卜，要么是腌制的白菜酸菜。家里条件好的，会用猪油把咸菜炒一下；条件差的，就直接切成细丝，拌上酱油即可。

母亲给我准备的是萝卜咸菜。每年秋末，萝卜收获之后，母亲就会挑选一些长相好的、没有破损的，一一洗刷干净，切片，晾干。再在铁锅里放上水、盐巴和花椒，煮啊煮啊，熬啊熬啊，等水开了后，再把水慢慢放凉。然后把这种泡制好的水，倒进已经摆好萝卜的、肚大口小的

乡土风物

最近，抖音里一首很火的歌《洋芋花赛牡丹》叫我入了魔——除了唯美的秦腔与花儿曲调之外，有几句歌词：“我站在高山望着二亩洋芋花儿赛着牡丹，谁也不是当初那一个少年，我凭啥不能赛牡丹。”

洋芋花，淡白素雅，如画家在绿叶上随意点洒的几笔白粉，很像金银花的银花。金银花，又名二花，书籍载：“二花，藤本植物，叶花均可入药。”这既是蓬勃于陕南夏季一种极为普通的山花，也是纵情秦巴“中国硒谷”“天然生物基因库”卓尔不群的一株株珍稀异卉花。

夏季的陕南，田边、路旁、崖畔上、柴丛里，只要有一抔黄土，就可见到她不屈的身影：长长的蔓，一左一右地缀上狭长的叶片，或匍匐而生，或缘枝而上，不招蜂不惹蝶，就那么默默地孕育着生机，你似乎能听到她蹭蹭拔节的声音。静静地自生自长，只几天不见，就在地上铺成一片，或在树枝上缠缠绕绕成一笼绿荫。只是在一个月夜，或是在一个清晨，你蓦然发现她开出了一大堆旺盛的生命来：含苞未放的，像火柴棍那样清瘦瘦。白色，白而不艳，属清白，就像陕南采花女朴素的衬衣那种颜色，素净纯朴。飘着淡淡的汗香和乳香。那就是金银花啊，是饮品中的极品。花蕾初绽的，颜色微黄，就像一只只纯金打造的喇叭，对着山野，悠悠扬扬地吹着，只为这绽

人在旅途

暮春，舌尖犯了思乡病，想的是故乡的樱桃，也想起了那树、那人、那往昔……

村子合并后，可能“先锋村”这个名字会渐渐从人们的记忆中淡去。可我留在先锋村杨埡子的童年时光，依旧如四月樱桃般鲜亮。

我读二年级以前，村小设在杨埡子。从我家到杨埡子，需要起个大早，下一面三里路的坡，过一条河，再爬一面三里路的坡，花去一个多小时，才能走进教室。

群儿的家就在学校旁边，她不仅几分钟可以到学校，甚至下课时还能回家喝水。她家那栋刷了石灰水泥的房子在村里也是鹤立鸡群，格外有气质。她家还有村里唯一的一棵樱桃树。樱桃花开的时候，她家院子粉白一片；花落了，她家院子葱郁一片；樱桃熟时，她家院子又是亮红一片……

和群儿的活泼开朗比较，我十分“土佬”，不爱说话。加上学校离家远，花在上学、放学路上的时间多，我更加内向。不知什么时候起，群儿成了我最好的朋友。为了能和玩多玩一会儿，群儿常常在放学后，和她的朋友们一起“逮”我，让我去她家。她们前拉后推，我极不情愿却无力挣脱。记得有一次我甚至哭了起来，说我婆会在前梁上等我，等不见我甚至急的。群儿和她的朋友们就朝着对面的山梁方向大声叫着：“婆婆

文化新知

写作者一般都有自己熟悉的领域和惯常的风格。久而久之，在创作题材、语言、思维等方面便形成了定势，逐渐进入了自己的“舒适区”。这固然能提高作者的安全感和创作效率，但题材同质化、结构格式化、思想浅薄化等弊端也是显而易见的。

我喜欢乡土气息，爱好文学和旅游，后来又从事了旅游业，这让我不由自主地写起了旅游散文和乡土散文。在这两个领域里，我写出了一些自己比较满意的作品，也在报纸副刊发表过不少拙作。时间一长，自我感觉轻车熟路，写起来“顺风顺水”，完全沉浸在自己的“舒适区”里。后来定居到了县城里，按理说条件好了，更利于创作，而我却总是找不到创作灵感，感觉已从“舒适区”进入了“死胡同”。通过反思，还是自己知识欠缺，思路狭窄，视野不开阔。我决定从“舒适区”突围出去，探索“舒适区”以外的天地。

要想有所突破，必须走出“舒适区”。首先在题材方面寻求突破。在工作和生活中，我留意起方方面面的人和事，关注的事物多了，思路和灵感似乎也多了。这期间，我特意不走寻常路，不留在“舒适区”，专门去尝试写新、杂、奇的东西。此后，我创作的《爱河溯源》《莫道桑榆

咸菜味里的青春

□ 李宗保

陶缸里。

用罐头瓶或搪瓷缸装咸菜，可以说是那时同学们的标配。虽然也有个别街道的同学用的是铝饭盒，但能用上铝饭盒的毕竟很少。母亲给我装咸菜的罐头瓶，就是姑姑来看奶奶时带来的一瓶罐头吃完后留下的“宝贝”。记得母亲无论是给我装用酱油拌好的咸菜，还是偶尔用油炒过的咸菜，总是慢慢地把咸菜夹进罐头瓶里，一点点压实。偶尔，母亲说我用脑过度，会用猪油或者油渣把咸菜炒一下，但这种记忆屈指可数。装满之后，母亲会去找一块干净的塑料布蒙住瓶口，再用细麻绳把瓶口缠绕两三圈后系紧。印象最深的是，母亲竟然在给我用猪油炒制的咸菜里还放上了一些煮好的黄豆，一下子让我的咸菜在同学们各自自带的咸菜中闪闪发光，有了质感和亮色。吃早饭的同学一见，立马围了上来，你夹一颗，我尝一颗，直夸好吃，有味道。因为好吃，很快瓶子就见了底。我看着我瓶底那油乎乎的亮色，舍不得就此洗掉，先是用筷子夹住一坨软馍，伸进瓶子里，仔细地把瓶子擦拭过几遍，然后又倒进一些热水，喝掉才算万事。

我那时还算比较幸福。因为哥哥就在我学校隔壁的机械厂上班，我吃饭的食堂与哥哥的车间之间隔着一道窗户。每当哥哥早上上班给我带来咸菜或馍时，就会通过窗口大声地叫我，然后把东西从窗口递给我。许多同

金银花儿赛牡丹

□ 夏崇庆

开的美丽！即使这美丽即刻被鸟啄去、被风吹去，或者被炽热的美季阳光晒得蔫萎凋零，可今世毕竟春光不负，毕竟曾有过这瞬时的风流。就如同这些采花的陕南女子，一针一针地穿透着一个个平淡的日子，待嫁妆箱里码满布鞋衬底的时候，在山风喷喷的护送下，从一个山梁走到另一个山梁当媳妇去，戴起头花，系上围裙，白驹过隙，红颜尽去。

金银花，这是陕南山民们口中命名的花，除了它颜色金黄银白之外，更多的是，它是一种和金子银子一样值钱的花。采花女们，在藤前藤下，掂着脚尖，用一只只纤纤细手，把一枚枚花蕾或花蕊小心地掐下来，仔细地放进腰间用金银花藤蔓做成的小藤筐里。回家后，把它们平铺在竹席上，只经过几个朴素的阳光晾晒，干净的山风吹，就成了茶饮店里或中药铺里陈列的上品山珍。换回的是一张张红红绿绿的真金白银，是厨房里的米面油，是孩子书包里的水果糖和方便面。金银花，这贱命的野花，其实就是悬挂在藤蔓上绿叶里的零钞啊。

镇政府巩固衔接办的公仆们，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们，看准了这一乡村振兴的商机。他们从外地调回一车车金银花种苗，请来技术员，给村民们讲栽培、采摘、烘

樱桃落尽春归去

□ 王春芝

婆，你家二姐今天不回家了哦！你别等了啊！”我急得眼泪汪汪，群儿不管不顾地说：“瞧，你婆已经知道了，你回啥回群！”

就这样，在群儿的“强迫”下，我无数次吃上了她家的扯面、五谷饭、冻红薯。她将红薯丢在空地上，冻上一段时间，红薯变得特别软，吃起来像蜂蜜一样甜。特别是每年樱桃成熟时，我不再反对去她家过夜，反而十分开心。玛瑙一样的樱桃将树枝压得弯弯的，向着地面垂下，每个从树下经过的人，都忍不住想摘上一把。群儿的母亲很舍得，她常常提一桶井水放在樱桃树下，让我们洗樱桃吃。群儿的母性性格温和，很少管她的学习，而群儿自己也不怎么爱学习。小小的她，对针线活表现出了极大的兴趣。她学习纳鞋垫、绣花、补衣服……手越来越巧。

在杨埡子上了两年后，学校搬迁到了小河边。群儿再也不“逮”我去她家玩了。每天中午，我们都各回各家吃饭。傍晚放学，也是急匆匆地回家写作业。四年级结束，我去镇上读五年级，群儿却因为成绩不及格只能辍学。从此，我们再也没有一起玩的机会。有时候会想起她“逮”我去她家的那些可笑又珍贵的时刻，一个人偷偷地笑。

我读初三那年，听父母说群儿嫁去了外地。我想，可

学每每看到哥哥给我带来新鲜的咸菜或馍，都羡慕得不得了。后来我考上大学，几次假期回校看望老师，还会忍不住朝那个窗口看上几眼，因为那窗口里有哥哥亲切的叫声，也有哥哥对我的期盼。

三年高中生活，对每一个学生来说都是最为难忘的阶段，也是充满咸菜味的青春。只有六七十年代出生、读过初高中的人，才能体会到那种艰辛生活下的浪漫。我常常想：那个时代尽管那么穷，初中三年、高中又三年几乎每天吃的都是咸菜，甚至是隔夜的、隔了好几夜的咸菜，但那时候的我们却很少生病；而现在动不动就讲不能吃隔夜菜的道理，医院却人满为患。直到现在，我仍然喜欢在吃稀饭时配一点咸菜，每每吃起咸菜，就会想起母亲一点点往罐头瓶子里装咸菜的情景，想起每次被我吃得干干净净的罐头瓶。甚至到现在在家里吃完罐头后留下的罐头瓶，也总有一种亲切感，舍不得立马扔掉。也许这就是那个时代用罐头瓶装咸菜留下的思想“病根”。但说真的，我很怀念过去那种咸菜的味道，因为这是读书的味道、青春的味道，更是母亲的味道，以及全家人对我未来美好期盼的味道。

中学生活回不去了，充满咸菜味的青春也回不去了，但这一段难忘的经历，将是我一生中珍贵的回忆。许多和我一样的乡村学生，正是靠着一日三餐的咸菜，走出了乡村，走向了更大的人生舞台。

干、包装技术。于是，一株株，一垄垄，一片片的致富花，在房前、屋后及成片肥沃的田地里，热烈奔放地盛开着，金色的喇叭向山民们吹着丰收幸福的曲子。花农们把一筐筐的金花银花送到村合作社，经过验货、过磅、包装、入库后，他们就能当下领到一张张红彤彤的钞票和一脸幸福的笑靥。那红红的颜色，像极了他们脸上兴奋的红晕。也有更潮更时尚的姑娘们，在花丛中笑着乐着闹着，开着抖音，直播带货。

秋末的藤蔓是历经世事的老妇人。在温煦的阳光下恬淡地晾晒着往昔。回忆着那簇簇的金银花藤前，那位卷起藤叶、吹着小曲的少年，和自己红着脸低头、绞着辫子的娇羞。当年的那位吹曲少年，摘下老熟的叶片，用土一样色泽的瓷碗冲开，呼呼噜噜地灌着，然后用长满老茧的手抹一下嘴，舒服地眯着眼，细细地品着。剥开岁月的印痕，那枯黄的藤蔓柔如水韧如筋，农人们把它做成藤椅，或编成藤筐，在咯吱作响的重压之下，唱着生命的最后赞歌。

“要学啥星星闪烁，只要努力拼搏，命运由自己来掌握。”花儿虽不艳丽，却朴素实惠。默默地生，悄悄逝去，而在这平平淡淡的生死之间，则是你对岁月无尽地奉献和放情地吟唱。

能我和她再也不能见面了。

高中的一个周末，我去赶圩。穿过拥挤的人群，突然听到有人喊我的名字，那声音怯生生的。我猛地转身，瞧见街角边放着一个樱桃篓子。卖樱桃的女人正仰起脸微笑着看着我。四目相对，我仔细瞧着那张清瘦灰黑的瓜子脸，忍不住叫出声来：“呀，是群儿啊！”她惊喜地站起来，热切地看着我，叫出来：“呀，春儿，真的是你！”她双手有点僵硬地在褂子上擦了擦，仿佛正努力在回忆和现实间切换着。她眼睛亮亮的，接着麻利地蹲下去，快速地抓起一大把樱桃，拼命往我手里塞。我再推让，她似乎有点生气了，说：“你就尝一下，我妈家的，看是不是那个味道啊！”我鼻子一酸，手伸出去，她将樱桃倒进我手里。“姐，好羡慕你还能上学……”她说完，慢慢地蹲回街角的高台上。赶圩的人越来越多，很快我们身边就被围得水泄不通了。我怕耽误她卖樱桃，一边说下回来家里找我，一边缓缓地挤出人群。

后来，有几次在街上碰到她母亲。她母亲亲热地拉住我的手，说：“群儿，你好呢，群儿说樱桃红了的时候，叫你去我们家吃樱桃呢。”群儿已经是几个孩子的母亲，很少回娘家了。

听说，今年的樱桃又红了，而我，已经离开故乡二十多年了。

走出创作“舒适区”

□ 黄平安

晚》《寻味厨房》等几篇不同领域和风格的长篇散文，在一些报刊上得以连载。

其次，题材多了，思路宽了，我尝试使用不同的体裁去创作。写作时需要的知识要杂、专、精，这就需要不断吸收营养，努力提升自己。这期间，我应约写出了言论稿《饶峰驿站的启示》《景区开发学我者“死”》等，在《安康日报》很快刊登，并被《中国国家旅游》杂志转载。随笔《人间有味是清欢》《永不言弃》《石泉古城》等大量文学作品也相继在省市区报刊发表。

其三，不断在语言上下功夫，积极创新语言风格，努力提高自己的语言表达能力，使自己的作品有点看头、有点品头、有点正能量，读后有点收获或教益。语言力求生动有趣，以增强可读性。比如我在散文《爱上八段锦》的开头写道：某日，我在父亲的废纸堆里发现了图文并茂的八段锦教程，痴迷武侠的我以为是能一招制敌的“武林秘笈”，像是发现了“新大陆”，欣喜若狂。父亲却告诉我，八段锦是历史悠久的传统“健身操”，而不是武术。说着，他还拉架势，给我示范了两式。我一看这慢悠悠的套路，完全不是我一个“追风少年”想学的东西，便很快失去了兴趣。

写出思考和希望，使人读后能受到启迪。比如，发表

在《中国旅游报》等多家报刊、后收入新版《石泉县志》的散文《石泉古城》一文中，在描述了古城的人文之美后，我在结尾处写道：“石泉老街是古老的，同时，也是年轻的。说她古老，是因为她已经走过了一千多年的风风雨雨，依然如故；说她年轻，是因为比起那些更古老的城市，她还是一个少年。如今，石泉老街已遐邇闻名，石泉人在感到幸运和骄傲的同时，还应感受到一份沉甸甸的责任，感受到‘石泉十美’的深刻内涵。”

语言力求唯美隽永，读后给人以美的享受。比如散文《晚凉风月》，在描写了一个既浪漫又凄美的爱情故事后，我在文尾写道：“夏夜，总是静谧的，唯美的，很多故事就在这如水般的夜色里，像流水一样轻轻地流过。而我们，就是在这一个个故事中慢慢地成长，成熟，再优雅地老去。阵阵晚风中，人们都在书写着他们的人生故事。不管这故事的结局如何，我想，只要用心书写，开心享受就好。”

沉浸在“舒适区”里固然舒服，但久而久之就会滋生惰性，故步自封，稳稳地“躺平”。对于一个创作者来说，不仅要有“舒适区”，还要常常走出“舒适区”，去探索更多的未知。这样，创作之路上，诗才会更有诗意；远方，才会更加辽阔。